

连政复〔2025〕7号

## 市政府关于同意赣榆区 2024-04 号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批复

赣榆区人民政府：

你区《赣榆区人民政府关于上报赣榆区 2024-04 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区 2024-04 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，方案共包含 2 个开发片区，土地面积共计 55.2842 公顷（开发片区土地面积和四至范围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你区要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以人民为中心，注重保护耕地，注重维护农民合法权益，注重节约集约用地，注重生态环境保护，按照批复方案中的实施计划和建设内容，有序组织推进土地征收成片开发，按期完成各类开发建设活动，切实发挥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的经济、社会和生态效益。

三、在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实施过程中，方案所含各开发片区

的公益性用地比例不得降低。不符合上述要求的，不得批准相关开发片区所涉地块土地征收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赣榆区 2024-04 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片区清单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

2025 年 2 月 6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## 赣榆区 2024-04 号土地征收成片开发 方案片区清单

序号	开发片区名称	开发片区编号	土地面积(公顷)	拟征收集体土地面积(公顷)	四至范围	公益性用地占比	备注
1	CP320707-2024-04-01	石桥镇工业集中区 I 号片区	48.4821	29.9434	东至新兴路,南至发展大道,西至兴业路,北至海天路。	25.01%	工业主导型片区,位于赣榆区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石桥镇工业集中区内,片区内工矿和仓储用地占比 74.76%。
2	CP320707-2024-04-02	石桥镇工业集中区 II 号片区	6.8021	6.8021	东至康宁路,南至发展大道,西至创业路,北至产业大道。	25.12%	工业主导型片区,位于赣榆区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石桥镇工业集中区,片区内工矿和仓储用地占比 74.88%。
合计			55.2842	36.7455	/	/	/